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PPP項目中標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 • 北京  
2016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及奚國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張忠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6-066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确定本公司牵头的联合体在芜湖市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一期项目 PPP 模式社会投资人采购招标中被确定为中标单位。该联合体由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以下简称“中国中车系”）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系”）组成。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芜湖市，由 1 号线及 2 号线一期工程组成，线路总长 46.8km。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146 亿元，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27 年。

本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30%，由联合体与政府出资代表芜湖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按 70%:30% 股权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各股东按股比出资，根据工程进度分批投入。联合体持股的 70% 由中国中车系持股 37.5%，中国中铁系持股 32.5%。项目公司负责完成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项目公司在经营期内通过票务收入、非票务收入与政府运营补贴等获得合理回报。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